

证券代码：000659

证券简称：珠海中富

公告编号：2021-003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抵押贷款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 况

公司于2017年3月与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鞍山银行”）签署了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贷款额度为6.5亿元人民币，公司以自身及中国境内4家控股子（孙）公司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予以抵押，贷款期限为两年。

2019年3月，公司与鞍山银行签订了《贷款展期协议》，贷款期限延长至2020年3月29日，公司对该项贷款的担保相应延期。

2020年3月，公司与鞍山银行签订了《借款展期合同》，贷款期限延长至2021年3月29日，公司对该项贷款的担保相应延期。

截止目前，该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项下贷款余额为6.488亿元，该笔贷款即将于2021年3月29日到期，公司拟向鞍山银行申请将该贷款展期一年，公司对该项贷款的担保相应延期。

经公司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抵押贷款展期议案》。

此次借款展期额度在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二、授 权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代表本公司签署如下文件：

- 1、作为借款人的借款展期合同，及与之有关的文件及通知；
- 2、作为担保人的借款展期担保合同，及与之有关的文件及通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6 日